

证券代码：831772

证券简称：海洋风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安徽海洋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09:0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772	海洋风	2020年5月2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华冶律师事务所孙建、杨丽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四)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9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及《2019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3)。

（七）审议《安徽海洋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

（八）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十）审议《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监管部门新制定和修订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规、规则的规范性要求，公司拟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17）。

（十一）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8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佳山路 40 号（阳光大厦）2-1 邮政编码：243000 联系电话：0555-2266919 联系人：李婷。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海洋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